

证券代码：833936

证券简称：百味佳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百味佳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百味佳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审慎、实事求是的原则，审阅了相关会议材料后，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相关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相关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形。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资产核销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资产核销事项依据充分，决策程序规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资产核销事项对公司净利润和其他财务指标无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经营情况，决算报告与审计报告一致，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等相关资料，并就有关情况进行了解后，我们认为本次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状况、经营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其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顺利完成审计工作。我们同意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且可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情况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了满足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该议案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符合全体

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超过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真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超过预计的情况，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实际发生超过预计的情况均系基于公司发展需要发生的，前述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财务报表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百味佳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奉宇、黄洪俊、吴克刚

2024 年 4 月 30 日